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 學系學生校外實習

家長同意書

茲本人業已詳閱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 學系學生實習合約書內容後，同意敝

子弟 (現就讀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 學系 年 班，學號 )簽立實習合約參加貴系所安排之校外實習(課程)，並督促其遵守學校、系所及實習機構之規範、合約和自身的交通、生活及工作安全，並遵從學校指導教師及實習單位指導人員之教導。

實習機構：

實習期間：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。

實習課程名稱： 產業實務實習(二) ， 2 學分。

實習時數：約 64 時 (每週實習 天，每日約 小時)。

此致

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 學系

家 長 姓 名： (本人親自簽章)

身分證字號 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年 月 日

備註：請於同意貴子弟進行實習後，將本同意書請貴子弟轉交本系。

如有需要，請洽淡江大學 產業經濟 學系

電話：(02) 2621-5656 轉 2566